

【小組查經材料】 提多書系列 1 - 教會的秩序

第一時段：歡迎你來 (15 分鐘)

以簡單、輕鬆、活潑的遊戲，帶領組員熱烈參與，使大家的心思意念，離開繁忙、疲憊，並預備心來歸向神。【[破冰遊戲資料庫連結](#)】

第二時段：敬拜讚美 (20 分鐘)

以事先預備好的詩歌，帶領大家來到主的寶座前敬拜祂、瞻仰神的榮面、帶下神的榮耀同在。在敬拜裡，小組長帶領大家同聲開口為教會禱告。

【[YouTube 歌庫連結](#) [1.宣召預備](#) [2.感恩讚美](#) [3.靈裡的敬拜](#) [4.回應立志](#)】

第三時段：話語分享 (45 分鐘)

以分享討論應用神的話在每天生活裡

A. 回應主日信息 - 聚會前，請上網仔細重聽一次。

1. 上主日信息的中心思想是什麼？哪一句話，你的印象最深刻？
2. 聽完信息，你有何回應？或有什麼實際的行動呢？

B · 本週主題：教會的秩序

經文：提多書 1:1~16

背誦經文：堅守所教真實的道理，就能將純正的教訓勸化人，又能把爭辯的人駁倒了。(提前 1:9)

概論：

提多名字的意思可能是「榮譽的頭銜」或「中意者」的意思，聖經中提及提多的名字共有 13 節經文：林後 2:13，7:6、13-15 (4 次)，8:6、16、23，12:18 (2 次)；加 2:1、3；提後 4:10；多 1:4。他和提摩太同樣是保羅得力的助手，被稱為保羅屬靈的「真兒子」(多 1:4)。

我們無法從使徒行傳中，得知提多甚麼時候開始加入保羅同工的行列，但是從林後 2:12-13：「我從前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羅亞，主也給我開了門。那時因為沒有遇見兄弟提多，我心裏不安，便辭別那裏的人往馬其頓去了。」可得知在保羅寫哥林多後書的時候，提多已經跟從保羅一段時間了，但是確切的時間，使徒行傳或別的書信中都沒有提到。

聖經中提及提多的名字共達 15 次，其中哥林多後書便佔了 11 次，似乎顯示提多和哥林多教會有較深切的關係。哥林多教會是叫保羅「頭痛」的教會，而提多代表保羅到那裡去牧養看似相當成功（見林後 7:6-7，8:16）。當保羅從羅馬獄中得釋放以後，路經革哩底，在那裏開始了好些工作，卻把提多留在那裏善後，而「革哩底人常說謊話，乃是惡獸，又饞又懶」（多 1:12），所以看來保羅差遣提多去牧養的教會，都是比較難以應付的工作。

本書與提摩太前書大概是同時寫的，但是一定早於提摩太後書，因為在提多書 3 章 12 節，保羅囑咐提多要趕緊往尼哥波立去與他相會，可見當時，保羅尚未再次在羅馬被捕入獄，但在提摩太後書，保羅已經入獄，所以提多書之寫作，一定早於提摩太後書。

本書與提摩太前書十分相似，有學者稱之為提摩太前書的精華本，全書主要內容是指導提多如何設立長老，如何按真理善待教會中各等樣的人。

一、 引言（提前 1:1-4）（請先讀 1 到 4 節，再讀下文）

A. 保羅的長自薦（1 節）：在保羅書信中，從來沒有一封信像提多書這樣，在一開始用了這麼多的話自薦。對於提多來說，他既是保羅親密的助手，是他的「真兒子」，為甚麼保羅要提到他的使徒職分，並且用這麼長的自薦呢？這和提摩太前後書的理由一樣，因為這封信中所論的事，並非是私事，乃是關乎治理教會和設立教會職員的事，所以保羅理當用使徒的權威來說話。

B. 保羅的僕人和使徒身份 (1 節)：在此保羅自稱為「神的僕人」和「耶穌基督的使徒」，這是他書信中貫用的自稱。「神的僕人」是普通的身分，在服事主人，沒有人毀謗保羅不是「神的僕人」。而「耶穌基督的使徒」是具權柄的身分，是耶穌所差遣，是神的使者，保羅自從安提阿教會受聖靈差遣之後，就被稱為使徒 (徒 13:1-3、8)，但是對保羅是否為耶穌基督的使徒，卻有教會說毀謗的話 (林前 9:1-3)。

當然，保羅的使徒身分是無庸置疑的：他親眼見過主 (徒 9:1-6；林前 15:8)，忠心作過主復活的見證 (徒 1:22；比較徒 24:14-15、26:8-23；林前 15:17-22)，「用百般的忍耐，藉着神蹟奇事異能，顯出使徒的憑據來」 (林後 12:12)，其他使徒承認保羅書信具有聖經的權威 (彼後 3:15-16)，所傳的道更是真理的標準，是出於神的啟示和託付 (加 1:12；弗 3:2-5；帖前 2:3-4)，使徒行傳也明明稱保羅為「使徒」 (徒 13:8、14:4-6、14)。

C. 選民的信心 (1 節)：「選民的信心」中的「選民」雖然一般指的是以色列人，但是舊約選民的信心主要論及那將要來臨、使萬族得福的「後裔」——基督——身上 (加 3:16)，而新約選民之信心也是同樣的集中在基督身上，是同一個對基督的信心。舊約信徒因信盼望一個更美天上之家鄉 (來 11:13-17)，新約信徒因著信，也盼望天上的家鄉，所以「選民之信心」無論是以色列人或外邦人，都是指對基督的信心，以及將來得贖的信心。

D. 敬虔真理的知識 (1 節)：「敬虔」在教牧書信中多次出現 (提前 2:2、3:16、4:7-8、6:3、5、6、11；提後 2:16、3:5、12；多 1:1、2:12)。「敬虔真理的知識」不是普通世俗的知識，乃是神所啟示有關其救贖的計劃、旨意，以及生命之道的各種知識。這等知識雖然遠超過今世的理學、人間的哲學 (西 2:8)，但若沒有敬虔的信心與這些知識調和，就只能叫人自高自大 (林前 8:1)。保羅不但通達真理的知識，而且有敬虔的信心與經歷。

E. 永生的盼望 (2 節) : 神所賜的永生之恩是祂在萬古之先預定的美意。經過「萬古」長時間的考驗而終於實現，證實了神是信實、無謊言之神。保羅對這位神的信心，不是貿然無知盲從的信賴，乃是根據自古以來，神的選民共同的信心和共同的知識。保羅肩負使徒之職分，是具有堅定的信心、敬虔的知識、與確實的盼望。

F. 神交託保羅傳道的責任 (3 節) : 神在萬古之先所應許的永生奧秘「到了日期」才顯明出來 (參加 3:23-25 ; 來 9:10 ; 西 1:27 ; 弗 3:4-6)。神顯明了祂的道之後，祂救贖的真道是要藉祂所使用的人，和傳揚的工夫顯明出來的。也就是說，神按其旨意在所定日期完成了救贖之恩，這是第一步，第二步便是差遣祂的僕人，把所完成之救恩宣揚給萬世知曉。使徒保羅就是「按着神我們救主的命令」接受了這傳揚的責任。

G. 受書人 (4 節) : 保羅在書信中只稱呼提摩太，提多和阿尼希母為他的「真兒子」。按林前 9:5，及林前 7:8、25、26 節，保羅為基督的緣故獨身，沒有成立家室，把他的全副心思放在建立教會，牧養主的群羊身上，可以說凡他所設立的教會，他都把他們看作自己的兒女，不論對同工或信徒，他都存父母的心腸。「恩惠、平安」等是保羅書信常見的祝語。

問題討論：

1. 在你的信仰上，公司裡，運動等，是否有一個 mentor (帶著你的人，導師) ? 他給你最大的幫助是什麼 ?
2. 保羅在提多書的問安，和其他書信有什麼不同 ? 為什麼會用不同的問安方式 ?

二、 長老的設立 (提前 1:5-9) (請先讀 5 到 9 節，再讀下文)

A. 設立長老的吩咐 (5 節) : 革哩底是地中海之大島，大概是保羅在羅馬第一次下獄獲釋之後，回去亞西亞與馬其頓等地探望教會時

(腓 2:23-24 ; 提前 1:3 , 3:14 ; 提後 4:13 、 20) , 途中經過革哩底 , 在那裡傳福音 , 帶領信徒 , 而建立教會。之後 , 留下提多處理善後的事工 , 並且要提多設立長老 , 他自己則繼續前行。

「在各城設立長老」, 可見長老是屬於「各城」、「各教會」的長老 (徒 14:23)。「照我所吩咐的設立長老」可見關於如何設立長老, 使徒已經把原則給了提多。下文就是這些原則的重申。可能保羅已在口頭上指導過提多, 但恐怕教會眾信徒或對提多選立長老之資格有疑問, 所以保羅特別在這封書信中重申他已吩咐的提多的, 讓信徒知道提多設立長老的根據。

B. 長老的家庭 (6 節) :「無可指責」並非絕對完全、毫無過失之意 (沒有人可能絕對完全) ; 乃是指一般而論, 沒有合理的立足點可以供人任意批評指責 (參提前 3:2 查經材料) 。

在家庭方面, 監督必須首先必須「作一個婦人的丈夫」。歷世歷代以來, 學者對這項資格的解釋分歧, 有的解釋為服事神的人必須是已婚的, 但是這樣的話, 保羅, 提摩太和耶穌都無法成為神的僕人; 有的解釋為不可多妻, 還有的認為是針對離婚或是再婚。「一個婦人的丈夫」所強調的, 應該不是針對領袖的婚姻狀態, 而是關乎於性道德的標準: 如果已婚, 忠於妻子; 如果單身, 不輕佻勾搭異性。神的僕人絕對不能是位花花公子, 不能是個淫亂、亂搞關係、對異性隨便的人, 這也包括了不看色情網頁。

「兒女也信主」可見作長老的理應全家歸主。「沒有人告他們是放蕩不服約束的」, 這裡的「他們」可指長老的兒女, 也可指長老本身。前者表示長老的兒女也當有好見證; 後者表示長老本身要有好見證, 與上文「無可指責」之意相合。

C. 長老的性格與品德 (7-8 節) :第 7 節的「監督」episkopov, 英譯作 bishop, 上文第 5 節之「長老」原文 presbuterous, 英譯作 elders, 有些學者和教會因此主張長老與監督不同, 認為第 6 節是長老的標準, 7-9 節是給監督的標準。

但參考保羅對提摩太的囑咐（提前 3），對監督和長老的要求是一樣的，所以這兩個字同在一段經文中，被當作互相通用的。如徒 20:17, 28 也說明是同的職分，不同的名稱而已。

「管家」不是主人，是受託代理管理的人，所以管家不可利用職權求自己的好處，亦不應當「浪費」主人的財物（路 16:1-7），而是應當準備向主人交賬。管家應忠心而有見識，按時分糧（太 24:45）。管家應通曉神的奧秘事，不怕人的論斷，亦不論斷人（林前 4:1-5）。

「不任性」即不憑自己的喜好，乃是凡事遵從真理的約束，尋求神的喜悅。保羅會這樣吩咐，說明信徒們服事是按著自己的喜好，但是長老們卻不能如此。

「不暴躁」即不容易發怒，能自控。

「不因酒滋事」就是不可因飲酒而滋生事端，所以如果飲酒而生事的人就不可作長老。

「不打人」不以暴力解決事情（參提前 3:3 釋義）。

「不貪無義之財」，一個人不能事奉神，又事奉錢財（太 6:24，瑪門），作長老的一但有貪財之心，就必不顧真理、不主持公正。請注意，這句話不是說，作長老的不可以有錢財，乃是說不可貪財，及因貪財而行不義。

「樂意接待遠人」當時旅店並不發達，接待是展現愛心的重要服事，其中不乏旅行佈道的宣教士，以及被逼迫的信徒或長途跋涉的非信徒，所以聖經中多處這方面的教導（參提前 3:2 釋義）

「好善」的人是行善之外，還樂於行善，如同愛好一般。

「莊重」與提前 3:2 節「端正」，及 3:4 節「端莊」意思相近。

「公平」：長老既是教會領袖，必須公平待人。不偏心，不存成見，無論什麼人，都應該秉公處理所發生的問題。

「聖潔」是一切信徒應有之生活（提前 2:15），長老更應當有聖潔的生活，作信徒的榜樣。

「自持」意即能自制，不易衝動或搖動。

D. 長老善於教導（9 節）：長老對於真理的持守包括

（1）能堅守真理—「真實的道理」就是指長老是神的管家，也是神話語的管家，神的話是真實可信的（提前 1:15，4:9），長老自己對真理應有清楚的認識，知道其真實可信，而能堅守所信，不致輕易被異端的教訓引動，才不致影響信徒的信心。

（2）能將純正的教訓勸化人—長老不但自己有純正的信仰，又能夠把純正的教訓教導給別人。換言之，不但明白純正之道，自己可以堅守，而且十分熟練，可以教訓人，使別人也能堅守所信之道。

（3）能駁倒爭辯的人—「爭辯」指異端邪說，（按 10-16 節）也包括那些不服長老所教訓之純真正道而有的爭辯，或對長老秉公處理的事不肯服從。長老應有真理的智慧與足夠的口才，把錯誤的人駁倒，免得其餘的信徒受影響。這「駁倒」不是口頭上佔上風而已，而是也能夠讓對方心悅誠服。

問題討論：

3. 為什麼保羅對教會的領袖有如此嚴格的要求？這會如何影響教會的發展？
4. 你覺得這些對領袖的要求中，哪一個最難？
5. 為什麼長老（領袖）必須善於教導？換言之，不擅於教導的作領袖結果會如何？

三、責備偏離真道的人（提前 1:10-16）（請先讀 10 到 16 節，再讀下文）

A. 不服約束，說虛空話 (10 節) : 「許多人」指下文那些假傳道和他們的附從者，假教師的特性就是「不服約束」，指他們不服真理和權柄的約束，並且說了許多「虛空的話」，指沒有真理根據的教訓 (參提前 1:6-7 註釋)，來為自己的不順服作解釋。

初代教會使徒們勇敢傳道的結果，使許多人信主，其中難免會有一些「閒雜人」 (出 12:38 ; 太 13:24-30)，別有目的的人羨慕貪圖使徒的工作而滲入其中 (徒 8:9-24)，他們不順服使徒的帶領和約束，甚至可能摹仿或假冒使徒的工作，但是他們自己既沒有真理的啟示和信息，只好引用世俗的「虛空話」來「欺哄人」。提多書與提摩太前書是同時寫的，都提到這方面的警語，可見這種假傳道欺哄人的情形，在當時頗為普遍。

「那奉割禮的，更是這樣」。保羅多次斥責「割禮派」的錯誤 (羅 2:25-29 ; 加 2:3-5、11-14，5:2 ; 腓 3:2-3 ; 西 2:11)，在此說「那奉割禮的，更是這樣」，因為割禮派的人多半知曉舊約律法 (卻不明福音原理)，比一般假師傅所講的，更會信徒陷於迷惑。

B. 不服約束，說虛空話 (11 節) : 「割禮派」的口一定要堵住，因為他們的動機是「因貪不義之財」，人若有有了貪財之心，就不會真心尋求真理，只尋求可以圖利的「真理」，而不顧惜聽道的人是否會得造就或受虧損，只求對他自己有利，其結果便「將不該教導的教導人」。「敗壞人的全家」的「家」是複數，這裡指的是神教會中的許多家庭。

C. 對革哩底人的勸誡 (12-13 節) : 革哩底人在性格上的軟弱是「常說謊話，乃是惡獸，又饞又懶」，這是革哩底本地一個先知的見證，而保羅又證明「這個見證是真的」。人類犯罪之後，在「性格」或習慣上，常與聖經真道的要求相反，各地方的人又各有其特別的性格，使他們在真道上受阻礙。神的工人應當認識各種不同民族的性格，和各種不同個人的性格，然後才知道如何引導他們。

保羅要提多「嚴嚴的責備」革哩底信徒，為甚麼不叫他溫溫和和的教導他們，像他教導提摩太那樣「要溫溫和和的待眾人」呢（提後 2:24）？顯然以弗所教會與革哩底教會的情形不同，已經到了需要「嚴嚴責備」的地步，也可能這些人的性格，「溫溫和和」地勸告不發生效用，反而「嚴嚴責備」卻很有效果。總之，傳道人在不同的環境對待不同的人物，隨時都要靠主用適當的方法引人離開罪惡，以在真道上純全無疵。

請注意：保羅的目的是要他們「在真道上純全無瑕」，而不是羞辱他們，使他們難堪。此外，保羅也不是叫提多了解革哩底人常說謊，又懶惰的性格之後，便遷就他們的習慣，容許他們繼續說謊、懶惰；乃是要他「嚴嚴的責備他們，使他們在真道上純全無疵」。我們要了解人的性格，並非要包庇姑息罪惡；我們的目的是要從了解人的性格上着手，使他們離開惡習，歸服真道。

D. 對革哩底人的勸誡（14 節）：防止異端擾亂教會最有效的方法，是使信徒根本不聽他們的講論。在此所指的「不聽」，不是指不跑到傳異端之人那裏去聽，乃是指當有傳異端的人潛入教會，在信徒之間講說他們的教訓時，「不聽」他們錯誤的教導，也就是各個信徒應該自己能夠分辨，並且懂得拒絕傳異端者的教訓，不讓他們有機會「說服」自己。關於「猶太人荒渺的言語」，請參提前一章 4 節釋義。「離棄真道之人的誠命」：這等離棄真道之人，就是離棄了救恩真理的人。他們包括了上文 10 節所提「那奉割禮的」人。不但自己不接受救贖之恩，自己不順服，還使用虛空的話起哄人離棄真理，模仿使徒們所作的（徒 15:29，16:4）。在此保羅教導提多，要使信徒拒絕這些人的誠命。

E. 心地和天良都污穢了（15-16 節）：保羅提起「凡物」都潔淨，可能那些人所教導信徒守的誠命，與食物的潔淨有關。他們不明白律法與恩典之關係，又沒有真理的信息可傳，卻又想在信徒中貪圖利益（見 1:11），於是把舊約的律法搬出來，叫信徒遵守，走回頭路，正如上文所說的：「將不該教導的教導人」。

「凡物都潔淨」，此「物」應指食物，這與主耶穌的教訓相合（太 15:11·17-19；可 7:15-23）；又與彼得在異象中，神對他所說的話相合「神所潔淨的，你不可當作俗物」（徒 10:14-16·11:4-10）。真正叫人污穢的不是「物」，乃是人心裡的罪惡（可 7:19-23），所以保羅說：「在污穢和不信的人，甚麼都不潔淨，連心地和天良都污穢了。」為着貪圖自己的利益，便不理會所教訓人的是否會敗壞人的靈性。

16 節很清楚地說明，教會中的假師傅只有知識和口頭上的承認，卻沒有生命；聖經中「可憎的」與「悖逆的」都是指滅亡的罪人（太 24:15；啟 21:8；弗 2:2·5:6；西 3:6），並沒有真正的重生得救。雖然這些人自己「說是認識神」，但我們卻可以識別，因為他們的「行事卻和祂相背」，並且在善行上無果子，無分。

問題討論：

6. 假師傅的特性是什麼？如何分辨？如何防備？
7. 「一種米養百種人」，你是否也有講不聽，必須「嚴嚴責備」的經驗？結果呢？（請分享的時候不要提及對方姓名）
8. 請用自己的話或經歷解釋「在潔淨的人，凡物都潔淨；在污穢不信的人，什麼都不潔淨，連心地和天良也都污穢了。」（多 1:15）
9. 問題討論的第一題提到「mentor，導師」，請問如何成為一個好的 mentor？有什麼秘訣可以分享？

禱告：

親愛的阿爸天父，我們感謝讚美你！謝謝祢使用使徒保羅教導我們關於教會領袖的品格和假教師的特性。求祢帶領我們，幫助我們在真道上純全無疵，榮耀祢名的生命，好傳揚福音，領人歸向祢！感謝禱告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。阿們！

第四時段：禱告服事（10 分鐘）

可以兩三個人成為一個禱告小組，為彼此的需要禱告。